#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11月30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 序号 | 基金全称 |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
|---|---|---|---|
| 1 |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0%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35% |
| 2 | 交银施罗德启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5%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5%+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
| 3 | 交银施罗德科锐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5% |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80%+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20% |
| 4 | 交银施罗德多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0% |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
| 5 | 交银施罗德恒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60% |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 |
| 6 | 交银施罗德鸿福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85% |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7 | 交银施罗德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 |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8 | 交银施罗德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财富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 中债-高等级信用债财富（0-5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9 | 交银施罗德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5% |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
| 10 | 交银施罗德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11 | 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 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5% | 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70%+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20%+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价格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12 | 交银施罗德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40% |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90%+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
| 13 | 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MSCI中国A股指数×6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35% | MSCI中国A股在岸指数收益率×85%+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
| 14 | 交银施罗德股息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高股息精选指数收益率×90%+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
| 15 | 交银施罗德启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0%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
| 16 | 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30% |
| 17 | 交银施罗德启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20% |
| 18 |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 标准普尔全球大中盘指数（S&P Global LargeMidCap Index）×70%+恒生指数×30% | MSCI全球成长指数（MSCI ACWI Growth Index）收益率×75%+恒生指数收益率×20%+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19 | 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 20 | 交银施罗德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50%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25% |
| 21 | 交银施罗德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11月30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0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6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3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股票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红利指数调整为沪深300指数，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沪深300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该指数样本对沪深市场的覆盖度高，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与市场整体表现具有较高的相关度，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交银施罗德启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调整为50%，将基准中的港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调整为3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调整为1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港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交银施罗德科锐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5%调整为8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5%调整为20%。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4、交银施罗德多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80%，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20%。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5、交银施罗德恒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70%，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调整为30%。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6、交银施罗德鸿福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调整为5%，将基准中的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港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新增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

（3）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7、交银施罗德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5%调整为80%，将基准中的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港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新增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

（3）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8、交银施罗德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财富指数调整为中债-高等级信用债财富（0-5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9、交银施罗德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调整为75%，将基准中的港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调整为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调整为1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港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指数（人民币），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交银施罗德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范围、投资主题等的界定，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指数（人民币）从港股通范围内选取 50 只流动性较好、市值较大的医疗卫生行业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医药卫生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0、交银施罗德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调整为95%，将基准中的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调整为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1、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5%调整为70%，将基准中的权益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调整为20%，将基准中的商品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债券资产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权益资产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新增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作为商品类资产的基准要素，新增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

（3）根据交银施罗德兴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范围等的界定，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基金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为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代表黄金资产的现货合约，适合作为本基金商品类资产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2、交银施罗德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调整为10%。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交银施罗德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范围、投资主题等的界定，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选取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数字创意产业、高技术服务业等领域具有代表性的100 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战略新兴产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3、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5%调整为8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5%调整为1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4、交银施罗德股息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9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调整为10%。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高股息精选指数，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交银施罗德股息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范围、投资主题等的界定，中证高股息精选指数选取100只流动性好、连续分红、股息率高、盈利持续且具有成长性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采用股息率加权，以反映高股息相关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5、交银施罗德启道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5%调整为75%，将基准中的港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调整为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1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港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6、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为7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调整为30%。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7、交银施罗德启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5%调整为70%，将基准中的港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调整为10%，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20%。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A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港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证综合债券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财富（1-3年）指数。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与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中证800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市值覆盖大中盘结合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8、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全球证券市场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调整为75%，将基准中的香港证券市场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0%调整为20%，将基准中的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权益类资产中投资于全球证券市场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标准普尔全球大中盘指数（S&P Global LargeMidCap Index）调整为MSCI全球成长指数（MSCI ACWI Growth Index），新增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

（3）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MSCI全球成长指数（MSCI ACWI Growth Index）成份股包含全球发达市场和新兴市场国家的具有成长风格的大中盘股票代表，以反映全球成长型大中盘股票市场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国别覆盖面广，适合作为本基金全球证券市场权益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9、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调整为90%，其中，增加表征可转换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10%；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5%，将基准中的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和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新增沪深300指数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分别作为股票资产和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

（3）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资产配置比例更为贴合。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沪深300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该指数样本对沪深市场的覆盖度高，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与市场整体表现具有较高的相关度，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0、交银施罗德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75%，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调整为2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1、交银施罗德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调整为85%，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10%，将基准中的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为5%。

（2）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基于基金合同约定，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新增沪深300指数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分别作为股票资产和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

（3）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在股票指数的选取方面，沪深300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该指数样本对沪深市场的覆盖度高，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与市场整体表现具有较高的相关度，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以上情况，该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瑞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交银施罗德瑞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交银瑞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19401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杨浩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杨金金 |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杨浩 | | | |
| 任职日期 | 2026年10月31日 |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16年 |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16年 |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杨浩先生，硕士。2010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分析师。 |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008734 | 交银施罗德科锐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1月20日 | 2021年03月26日 |
| | 519732 |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5年8月15日 | 2022年9月8日 |
| | 519772 | 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6年11月11日 | - |
| | 008507 | 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1月13日 | 2022年9月8日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 学历、学位 | 研究生、硕士 |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杨金金 |
| 离任原因 | 工作安排 |
| 离任日期 | 2026年10月31日 |
|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继续担任基金经理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 |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因工作需要，增聘杨浩先生担任交银施罗德瑞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同时杨金金先生不再担任交银施罗德瑞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11月30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 序号 | 基金全称 |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
|---|---|---|---|
| 1 | 九泰久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3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 2 | 九泰天奕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
| 3 | 九泰久信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
| 4 | 九泰锐和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7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3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
| 5 | 九泰锐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80%+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
| 6 | 九泰天利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
| 7 | 九泰量化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30% | 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90%+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
| 8 | 九泰天富改革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 9 | 九泰锐智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 10 | 九泰锐富事件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 11 | 九泰锐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指数(总值)财富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 12 | 九泰锐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指数(总值)财富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 13 | 九泰泰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指数(总值)财富指数收益率*40%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 14 | 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
| 15 | 九泰科盈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5% |
| 16 | 九泰久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5%+中债-总指数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65% |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